

河津市公安局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5
十二、其他说明.....	35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5
(二) 其他.....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 （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国家法律、法规，不断加强公安队伍的正规化建设，全面推进公安工作改革；
- （二）及时收集掌握公安情报信息，分析、研究敌社情和社会治安情况，制定相应对策；
- （三）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 （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的行为；
- （五）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六）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七）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八）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九）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
- （十）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十一）管理全市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我市境内居留、游行的有关事务；
- （十二）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十三）负责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和公安机关计算机信息中心建设、运用，管理公安机关和有线、无线、机要通信系统工作；
- （十四）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十五）负责公安机关110报警指挥中心工作，承担110报警指挥中心的接处警工作；
- （十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十七）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河津市公安局属行政单位，设13个内设机构，10个派出机构，2个直属机构。

（一）内设机构

执法勤务机构

- 1、指挥中心，编制16名，下设办公室、机要通讯室、110快反中队3个室（队）。
- 2、国内安全保卫大队，编制8名，下设综合中队和侦查中队2个中队。
- 3、刑事侦查大队，编制30名，下设综合中队、技术中队、侦查一中队、侦查二中队、侦查三中队、侦查四中队、侦查五中队、侦查六中队等8个中队。

4、交通管理大队，编制28名，下设办公室、事故科、业务科、秩序科、宣传科、城市中队、西卫中队、禹门中队、小梁中队、公路巡警中队、特勤中队、机动中队等12个室（队）。

5、治安管理大队，编制18名，下设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四中队、五中队等5个治安中队。

6、经济侦查大队，编制8名，下设一中队、二中队2个中队。

7、禁毒大队，编制8名，下设一中队和二中队2个中队。

8、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大队，编制8名，下设一中队、二中队2个中队。

9、反恐特警大队，编制12名，下设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四中队、五中队等5个中队。

综合管理机构

10、政治处，编制7名，下设组织干部科、宣传教育科2个科室。

11、纪检委，编制8名，下设纪检监察室、审计室、督察大队3个室（队）。

12、法制室，编制10名，下设法制科、信访科2个科室。

13、警务保障室，编制4名。

（二）派出机构

设置10个派出所，分别是城区中心派出所、清涧派出所、樊村派出所、僧楼镇派出所、柴家乡派出所、小梁乡派出所、赵家庄乡派出所、下化乡派出所、阳村乡派出所、铝基地派出所。

（三）直属机构

看守所和拘留所。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天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97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9917.99	9917.99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9	534.6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3.66	183.6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4.94	334.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5.00	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76.28	本年支出合计	10976.28	10976.28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0976.28	支出总计	10976.28	10976.28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天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976.28	10976.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17.99	9917.99					
20402	公安	9917.99	9917.99					
2040201	行政运行	4410.79	4410.7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01	1136.01					
2040250	事业运行	213.19	213.1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157.99	415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9	53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69	534.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10	8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59	44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66	183.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66	183.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3	16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	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94	334.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94	33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94	334.94					
22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00	5.00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976.28	5677.27	529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17.99	4623.99	5294.00
20402	公安	9917.99	4623.99	5294.00
2040201	行政运行	4410.79	4410.7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01		1136.01
2040250	事业运行	213.19	213.1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157.99		415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9	53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69	534.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10	8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59	44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66	183.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66	183.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3	16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	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94	334.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94	33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94	334.94	
22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00		5.0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97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917.99	9917.9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9	534.6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3.66	183.6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4.94	334.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5.00	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76.28	本年支出合计	10976.28	10976.2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0976.28	支出总计	10976.28	10976.2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976.28	5677.27	529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17.99	4623.99	5294.00
20402	公安	9917.99	4623.99	5294.00
2040201	行政运行	4410.79	4410.7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01		1136.01
2040250	事业运行	213.19	213.1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157.99		415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9	53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69	534.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10	8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59	44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3.66	183.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66	183.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3	16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3	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94	334.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94	33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94	334.94	
22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		5.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00		5.0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77.27	4054.48	1622.80
工资福利支出		3966.38	3966.3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7.56	1337.5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12.15	112.15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40.33	1240.3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0.71	20.7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9.70	199.70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9.35	9.3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8.89	68.8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16.07	416.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0.52	30.5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9.03	169.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40	12.4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43	12.4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30	2.3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312.05	312.05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2.89	22.8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2.42		1132.4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50.00		50.0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00		100.00
手续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水费	办公经费	8.00		8.00
电费	办公经费	150.00		150.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36.37		36.37
物业管理费	办公经费	80.00		80.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50.00		50.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50.00		50.00
租赁费	办公经费	45.60		45.60
会议费	会议费	10.00		10.00
培训费	培训费	5.00		5.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专用材料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39.32		39.32
专用燃料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5.00		5.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50.00		50.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50.00		50.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3.49		33.4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27.91		127.91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221.22		221.2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10	88.10	118.0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87.03	87.03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8.00		108.00
救济费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00		10.00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7	1.07	
资本性支出		372.38		372.38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100.00		100.00
专用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100.00		100.00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90.00		90.0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82.38		82.38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00.00		1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0.00		12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		1200.00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0.00	1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00	90.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90.00	90.00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00.00	100.0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622.80	1622.80		
河津市公安局	1622.80	1622.8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河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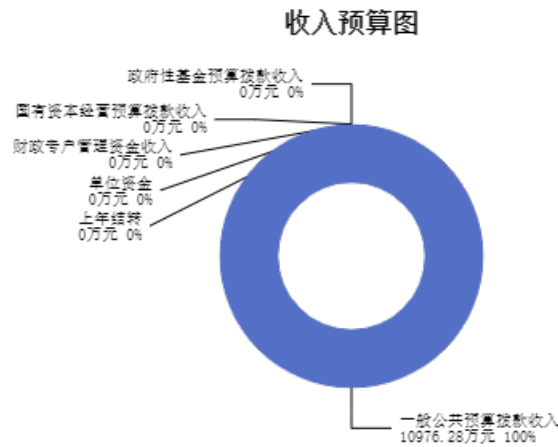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河津市公安局预算收入总计10,976.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976.2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949.17万元，增长9.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治安巡逻队工作经费、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工作经费三个项目纳入年初预算，导致收入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0,976.2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0,976.2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949.17万元，增长9.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治安巡逻队工作经费、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工作经费三个项目纳入年初预算，导致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河津市公安局预算收入10,976.2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976.28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河津市公安局支出预算10976.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77.27万元，占51.72%；项目支出5299万元，占48.2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河津市公安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976.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976.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0,976.2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9,917.9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4.6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3.6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34.94万元、其他支出5.0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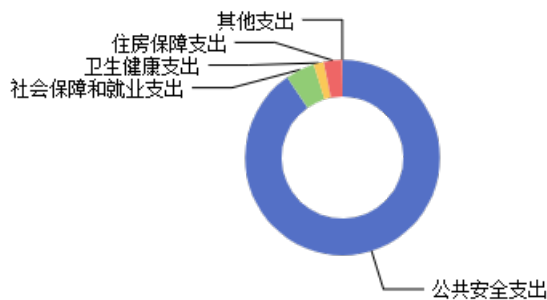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河津市公安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976.28万元,比上年增加949.17万元,增长9.47%。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河津市公安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0,976.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9,917.99万元,占90.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4.69万元,占4.87%;卫生健康支出183.66万元,占1.67%;住房保障支出334.94万元,占3.05%;其他支出5.00万元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河津市公安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5,677.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54.4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622.80万元,主要包括:会议费、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电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物业管理费、福利费、生活补助、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其他交通费用、委托业务费、培训费、救济费、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差旅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手续费、取暖费、水费、劳务费、租赁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河津市公安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00.00万元比2023年减少30.00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1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9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90.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6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山西省公安厅关于增加公务用车编制的文件要求,本年度需要购置公务用

车，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22.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18.84万元，下降6.8%，原因是上年度人员退休导致公用经费总量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河津市公安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53.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74.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78.8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5299万元。

（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河津市公安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3个，共计金额5,299.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139.2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涉及金额5,159.73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3个，涉及项目金额5,299.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139.2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涉及项目金额5,159.73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天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治安巡逻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天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天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治安巡逻队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公安部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派出所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及连续三年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增加我市巡逻力量,维护我市治安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交纳意外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购买服装装备,给巡逻用车购买车辆保险、车辆燃油、车辆保养服务等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交纳意外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购买服装装备,给巡逻用车购买车辆保险、车辆燃油、车辆保养服务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增加我市巡逻力量,维护我市治安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巡逻人员人数	≥161人	数量指标				
			巡逻用车保障数量	≤20辆					
		质量指标	巡逻工作开展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巡逻工作时间	2024年全年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70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治安稳定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15953		

天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保障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天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天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12,4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112,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单位缴纳2023年和2024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申请资金111.24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 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完善残保金征收使用管理制度为切入点,进一步提高残疾人就业能力和残疾人就业服务能力,积极拓展残疾人多元就业渠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山西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就业保障金征收职能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完善残保金征收使用管理制度为切入点,进一步提高残疾人就业能力和残疾人就业服务能力,积极拓展残疾人多元就业渠道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数额	≤111.24万元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残疾人权益	保障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缴纳税金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税金成本	≤111.24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就业问题	缓解残疾人就业困难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8165916	

河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财股		实施单位		河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21,600	年度资金总额:		3,521,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21,600	省级财政资金		3,521,6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3[127]号文件涉密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办理各类案件(业务)所需的经费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财政法2023[127]号文件涉密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在规定的范围内开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专款专用,在规定的范围内开支				专款专用,在规定的范围内开支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	1个
			用于县级公安机关的比例	100%		用于县级公安机	100%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数和治安案	≥1000件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数	≥1000件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时间	2024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时间	2024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52.16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52.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5095745

天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辅警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天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天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辅警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山西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管理暂行规定》、《运城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薪酬工资标准》等规定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公安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山西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管理暂行规定》、《运城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薪酬工资标准》等规定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按人事部门批复的调资表发放工资,并缴纳五险一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公安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辅警人员人数	≤358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2024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276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14702		

河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1-河津市目标责任考核中心		实施单位		河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度运城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资金5万元							
立项依据		河津市目标责任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发放2022年度运城考核奖励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作为单位考核工作、党建工作、重点工作及急难险重工作等方面的经费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作为单位考核工作、党建工作、重点工作及急难险重工作等方面的经费开支							
项目实施计划		作为单位考核工作、党建工作、重点工作及急难险重工作等方面的经费开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作为单位考核工作、党建工作、重点工作及急难险重工作等方面的经费开支				作为单位考核工作、党建工作、重点工作及急难险重工作等方面的经费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基层单位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支持基层单位数	1个		
		质量指标	用于重点工作比例	100%	质量指标	用于重点工作比	100%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时间	2024年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5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或工作效率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或工作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172739		

河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流动人口协管员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河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流动人口协管员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全省流动人口协管员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山西省公安厅《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暂住人口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公安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全省流动人口协管员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山西省公安厅《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暂住人口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按人事局批复的调资表及时发放工资,并缴纳五险一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公安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协管员人数	≤19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9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2024年年底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57.9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15208		

河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财股		实施单位		河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38,500		年度资金总额:		7,838,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38,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838,5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3[127]号文件涉密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办理各类案件(业务)所需的经费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财政法2023[127]号文件涉密							
项目实施计划		专款专用,在规定的范围内开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专款专用,在规定的范围内开支				专款专用,在规定的范围内开支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支持政法部门数	1个		
			用于县级公安机关的比例	100%		用于县级公安机	100%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数和治安案	≥1000件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数	≥1000件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时间	2024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下达经费时间	2024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783.85万元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783.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5095254		

天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天津市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天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天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天津市社区戒毒康复中心,是政府出资购买的社会公益性服务,协助管理全市吸毒人员。工作经费主要用来发放工作人员的工资及缴纳社保。全年服务资金为3289638元。							
立项依据		国家禁毒办《关于加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的意见》禁毒办通[2013]5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建设平安中国、创新社会治理的有效途径,推进毒品问题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要绕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与中标服务商“山西彩虹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签订三年服务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为辖区在册吸毒人员提供个性化建档、心理辅导、康复计划、社会融入等服务,并协助管控吸毒人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帮助辖区内社会面吸毒人员实现戒断康复及融入社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个案服务	≥10个		数量指标			
			咨询服务	≥450人次					
			支持禁毒社工人数	≤45人					
			毒品预防教育服务	≥80次					
		质量指标	重点个案服务跟进率	≥90%		质量指标			
			咨询服务跟进率	≥90%					
			禁毒社工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毒品预防教育服务覆盖率	≥80%					
	时效指标	禁毒社工服务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毒品预防教育服务完成时	2024年12月31日前						
		重点个案服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咨询服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289638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册吸毒人员管控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3161407		

河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DNA实验室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河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DNA实验室建设项目主要是为了解决办案过程中现场生物检材及时检验的问题,项目总概算为600万元。							
立项依据		公安部《关于印发<“十三五”平安中国建设规划>暨<全国公安装备建设“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建设任务书(第一、二册)的通知》(公装财[2017]644号),运城市公安局关于印发《全市公安机关刑事技术工作总体方案》的通知(运公通[2017]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切实打牢公安基层基础,扎实推进平安河津建设,尽快发挥DNA检验在侦查破案和服务民生方面的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河津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河津市公安局内部控制管理规定》、《河津市公安局“三重一大”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河津市公安局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的要求,办理前期相关手续后,进行公开招标,与中标企业签订合同,依据合同规定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切实打牢公安基层基础,扎实推进平安河津建设,尽快发挥DNA检验在侦查破案和服务民生方面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180平方米	数量指标				
			购置专用设备数量	≥61件					
		质量指标	装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专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装修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设备投入使用时间	2024年12月前XX月XX日前					
	成本指标	装修成本	≤115万元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4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产利用水平	正常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业务保障度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产使用年限	≥1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1095719		

天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民警值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天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天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2024年民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助和值勤岗位津贴,全年总预算为500万元							
立项依据		人社部、财政部人社部规[2017]9、10号文件 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财政厅人社发[2017]89、90号文件 山西省公安厅晋公安[2017]342号文件 运城市公安局公传发[2017]114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的应当补休,不能补休的,应当给予补助。人民警察根据本人所在机构层级和警种,执行相应的值勤岗位津贴标准,纳入工资统一发放范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部、省、市三级相关文件规定的标准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助,依据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考勤情况发放,不搞“普惠制”和“平均主义”,向一线实战单位倾斜。人民警察根据本人所在机构层级和警种,执行相应的值勤岗位津贴标准,纳入工资统一发放范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发放相关补贴,保障人民警察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班补贴发放民警人数	≤289人	数量指标				
			值勤岗位津贴发放民警人	≤289人					
		质量指标	加班补贴发放民警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值勤岗位津贴发放民警准	100%					
	时效指标		加班补贴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值勤岗位津贴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加班补贴发放成本	≤710元/月/人	成本指标				
			值勤岗位津贴发放成本	≤11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警基本生活质量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3162602		

河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河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河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344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3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现有民警遗属31人,该项目用于发放2024年度遗属补助和遗属烤火费280433元							
立项依据		依据人社局相关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遗属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人事部门批复的补助标准,及时发放遗属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人事部门批复的补助标准,及时发放遗属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遗属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数	≤31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2024年底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80344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遗属基本生活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8162233		

天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天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天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天津市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计划投资800余万元,改造面积约利旧928平方米,新建1249平方米,一层改造为:登记大厅、信息采集室、人身安全检查室等22间,一层新建为:询、讯问室12间,二层新建为案件案卷管理室。津安财发字第17号							
立项依据		公安部、山西省公安厅下发的《公安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关于推进公安装备建设“十四五”规划法制条线重点建设项目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提质增效的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建设执法办案区智能管理系统,实现规范化运作,符合公安部执法办案“四个一律”要求,全面提高办案区域的规范管理水平,充分实现规范化、标准化、流程化的执法办案,确保办案的可靠和高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安部、山西省公安厅下发的《公安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关于推进公安装备建设“十四五”规划法制条线重点建设项目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提质增效的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先按要求办理前期手续,公开招投标,中标后签订施工合同,按施工进度和合同要求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建设执法办案区智能管理系统,实现规范化运作,符合公安部执法办案“四个一律”要求,全面提高办案区域的规范管理水平,充分实现规范化、标准化、流程化的执法办案,确保办案的可靠和高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改造利旧面积	≥928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改造新建面积	≥1249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造利旧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改造新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改造利旧工程拨款及时率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改造新建工程拨款及时率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利旧工程建设成本	≤400万元	成本指标					
		新建工程建设成本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9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8155147		

天津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武警中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9-天津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天津市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武警天津中队搬迁新营区,部分新库室亟待完善,为有效确保执勤目标绝对安全、驻地社会面安全稳定、官兵工作生活环境良好,需经费69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武警山西总队《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晋财政法[2022]7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确保执勤目标绝对安全、驻地社会面安全稳定、官兵工作生活环境良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晋财政法[2022]76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与第三方签订的合同,在预算控制范围内支付相应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有效确保执勤目标绝对安全、驻地社会面安全稳定、官兵工作生活环境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告印刷次数	≤12次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25件					
			维修改造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广告印刷验收合格率	100%					
			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广告印刷拨款及时率	2024年底	时效指标				
			设备拨款及时率	2024年底					
			维修改造拨款及时率	2024年底					
	成本指标	广告印刷预算控制数	≤4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预算控制数	≤31万元						
		设备购置预算控制数	≤3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产利用水平	使用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业务保障度			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武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316370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河津市公安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40辆，实有4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3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河津市公安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606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河津市公安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7台（套）；河津市公安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4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河津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的通知

（二）其他

《河津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